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

坛教人字〔2017〕38号

关于夏俊文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、局属各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夏俊文同志任常州市金坛区春风幼儿园园长；

免去何萍同志常州市金坛区春风幼儿园园长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

2017年12月14日